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3		
— 商品及服務		63,048	97,717
— 利息		145,835	149,875
總收入		208,883	247,592
存貨及服務成本		(47,052)	(78,918)
		161,831	168,674
其他收入		7,576	9,86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280)	(40,781)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之 減值虧損淨額	4	(55,505)	(93,940)
推廣及分銷費用		(3,784)	(12,541)
行政支出		(68,897)	(62,31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66	—
財務費用		(63,846)	(64,337)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2,739)	(95,371)
所得稅抵免	5	<u>8,756</u>	<u>9,153</u>
本年度虧損	6	<u>(13,983)</u>	<u>(86,218)</u>
<b>其他全面收益</b>			
<b>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物業重估收益		14,450	3,681
確認物業重估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		<u>(3,009)</u>	<u>(920)</u>
		<u>11,441</u>	<u>2,761</u>
<b>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8,856</u>	<u>(2,887)</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u>20,297</u>	<u>(126)</u>
本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u><u>6,314</u></u>	<u><u>(86,344)</u></u>
<b>以下應佔本年度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13,785)	(86,170)
非控股權益		<u>(198)</u>	<u>(48)</u>
		<u><u>(13,983)</u></u>	<u><u>(86,218)</u></u>
<b>以下應佔全面收入／(支出)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6,512	(86,296)
非控股權益		<u>(198)</u>	<u>(48)</u>
		<u><u>6,314</u></u>	<u><u>(86,344)</u></u>
<b>每股虧損</b>			
— 基本	8	<u><u>(0.60港仙)</u></u>	<u><u>(3.74港仙)</u></u>
— 攤薄		<u><u>(0.60港仙)</u></u>	<u><u>(3.74港仙)</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27	32,381
使用權資產		17,298	23,471
投資物業		65,087	56,700
商譽		–	1,9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824	167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0	25,557	10,451
已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		–	6,700
已付成立一間聯營公司之按金		–	9,726
存放於結算所的法定按金		205	205
遞延稅項資產		19,317	16,017
		<b>163,815</b>	<b>157,71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807	13,7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	200,719	217,46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9	–	6,016
應收貸款	9	1,397,480	1,298,944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0	79,877	44,166
可收回稅項		716	–
銀行結餘(信託及獨立賬戶)		26,536	56,968
銀行結餘(一般賬戶)及現金		230,249	275,372
		<b>1,949,384</b>	<b>1,912,654</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11	142,823	116,471
租賃負債		5,377	5,184
應付稅項		17,554	18,660
借貸		36,016	36,001
		<b>201,770</b>	<b>176,316</b>
流動資產淨值		<b>1,747,614</b>	<b>1,736,338</b>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911,429</b>	<b>1,894,056</b>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90,968	690,968
儲備	<u>423,145</u>	<u>416,633</u>
	<b>1,114,113</b>	1,107,601
非控股權益	<u>384</u>	<u>582</u>
總權益	<u><b>1,114,497</b></u>	<u>1,108,183</u>
非流動負債		
債券	780,954	767,677
遞延稅項負債	15,556	12,547
租賃負債	<u>422</u>	<u>5,649</u>
	<u><b>796,932</b></u>	<u>785,873</u>
	<u><b>1,911,429</b></u>	<u>1,894,05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上環皇后大道西23-25號天威中心20樓。本公司股份（「股份」）已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令，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股份維持暫停買賣。

###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引用之修訂及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亦已首次提前採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及採納的影響披露如下。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引用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提述概念框架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日期待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本公司董事已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的修訂進行評估，並初步認為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的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該準則規定營運分部的識別須基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因本集團執行董事集體為分配本集團資源及評估表現制定策略決策，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而言，本集團執行董事為主要營運決策者。

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作分類報告，本集團現時分為下列四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部：

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	醫療保健品及塑膠玩具製造及分銷
服裝貿易及採購	服裝配飾貿易及採購，如尼龍類、聚酯纖維及滌綸帶
證券經紀業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證券經紀、孖展融資、包銷及配售以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放貸業務及其他財務服務	提供貸款服務及其他財務服務

## 收益

於年內，本集團按主要貨物及服務類別劃分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醫療產品	43,143	49,812
塑膠玩具	15,855	17,705
服裝配飾	—	28,186
服裝配飾採購服務收入	1,052	—
費用及佣金收入	2,998	2,014
	<hr/>	<hr/>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63,048	97,717
來自下列各項之利息收入		
— 應收貸款	135,291	134,117
— 孖展融資	10,446	15,283
— 融資租賃	98	475
	<hr/>	<hr/>
	145,835	149,875
	<hr/>	<hr/>
	208,883	247,592
	<hr/> <hr/>	<hr/> <hr/>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經紀 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收益—外部	58,998	1,052	12,054	136,779	208,883
分部業績	(4,571)	(1,457)	(30,330)	112,707	76,349
公平值變動：					
— 投資物業					(11,338)
—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12,015
物業租金收入					3,31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66
未分配企業收入					89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4,135)
除稅前虧損					(22,739)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經紀 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部收益－外部	67,517	28,186	15,863	136,026	247,592
分部業績	(11,357)	(25,601)	(38,489)	94,406	18,959
公平值變動：					
－投資物業					1,800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9,163)
物業租金收入					3,085
未分配企業收入					8,92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8,976)
除稅前虧損					(95,371)

上文所報告之分部收益代表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年內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投資物業及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物業租金收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未分配企業收入及未分配企業開支前，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所產生之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單位。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經紀 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94,239</u>	<u>11,987</u>	<u>275,668</u>	<u>1,465,521</u>	1,847,415
投資物業					65,08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824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105,434
其他未分配資產					<u>85,439</u>
資產總額					<u>2,113,199</u>
分部負債	<u>50,697</u>	<u>15,360</u>	<u>36,404</u>	<u>13,091</u>	115,552
債券					780,954
其他未分配負債					<u>102,196</u>
負債總額					<u>998,702</u>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 經紀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100,936</u>	<u>15,847</u>	<u>318,780</u>	<u>1,386,048</u>	1,821,611
投資物業					56,7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67
已付成立一間聯營公司之按金					9,726
已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					6,700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54,617
其他未分配資產					<u>120,851</u>
資產總額					<u><u>2,070,372</u></u>
分部負債	<u>47,230</u>	<u>16,086</u>	<u>47,394</u>	<u>7,988</u>	118,698
債券					767,677
其他未分配負債					<u>75,814</u>
負債總額					<u><u>962,189</u></u>

為監測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

- 除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已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已付成立一間聯營公司之按金及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投資控股公司之資產外，所有資產分配至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及
- 除債券及投資控股公司之負債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報告及經營分部。

## 其他分部資料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經紀 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算之 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22	-	-	-	-	4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11	76	278	269	-	4,334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4	325	4,701	-	-	5,420
存貨準備撥回	(1,060)	-	-	-	-	(1,060)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撥回)／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1,194)	(2,968)	17,897	19,511	22,259	55,505
商譽減值虧損	-	-	-	1,900	-	1,900

	醫療產品及 塑膠玩具 業務 千港元	服裝貿易及 採購 千港元	證券經紀 業務及 資產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放貸業務及 其他財務 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	----------------------------	--------------------	----------------------------------	----------------------------	------------	-----------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算之 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0	-	-	-	-	1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96	38	476	278	-	4,4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9	-	3,918	-	-	4,317
存貨準備撥備	1,614	-	-	-	-	1,614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確認／(撥回)之減值虧損淨額	840	(2,579)	34,709	45,701	15,269	93,940
商譽減值虧損	-	30,000	-	3,415	-	33,415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報。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地區呈列。

	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b>149,787</b>	179,051	<b>51,940</b>	70,668
歐洲*	<b>35,278</b>	39,892	-	-
美利堅合眾國	<b>6,506</b>	8,446	-	-
中國（不包括香港）	<b>5,729</b>	8,724	<b>56,972</b>	43,766
澳洲	<b>1,105</b>	1,723	-	-
南美洲	<b>56</b>	296	-	-
其他*	<b>10,422</b>	9,460	-	18
	<b><u>208,883</u></b>	<u>247,592</u>	<b><u>108,912</u></b>	<u>114,452</u>

\* 由於來自各獨立國家之收益所佔收益總額比重不大，故並無按該兩個分類之國家作進一步分析。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已付收購附屬公司之按金、已付成立一間聯營公司之按金、存放於結算所之法定按金及遞延稅項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主要來自中國及香港。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佔超過10%總收益。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a)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公平值變動：		
－投資物業	(11,338)	1,800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12,015	(9,163)
商譽之減值虧損	(1,900)	(33,4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	(3)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收益	951	-
	<u>(280)</u>	<u>(40,781)</u>

(b)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所撥回／(確認)		
減值虧損：		
－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以及服裝貿易	4,162	1,739
－證券經紀業務	(17,897)	(34,706)
已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減值虧損	(2,766)	(3,729)
已確認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16,745)	(41,971)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22,259)	(15,273)
	<u>(55,505)</u>	<u>(93,940)</u>

## 5.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60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u>533</u>	<u>721</u>
	<u>533</u>	<u>781</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u>(5,989)</u>	<u>(1,397)</u>
	<u>(5,456)</u>	<u>(61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3,300)</u>	<u>(8,537)</u>
	<u>(8,756)</u>	<u>(9,15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稅率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稅率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稅率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固定稅率16.5%徵稅。

因此，香港利得稅乃按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8.25%及超過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兩個年度之台灣公司所得稅均按17%徵收。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6. 本年度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薪金、津貼及花紅，包括董事	27,297	32,74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董事	634	1,240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	27,931	33,980
核數師酬金	710	1,080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47,028	78,8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34	4,4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20	4,317
存貨準備(撥回)／撥備	(1,060)	1,614

##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使用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年度虧損	(13,785)	(86,170)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03,224,137	2,303,224,137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令本年度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應收貸款

- (a) 本集團向醫療產品及塑料玩具業務以及服裝貿易及採購客戶授出平均60日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扣除來自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以及服裝貿易及採購之呆賬撥備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日內	6,034	7,138
31日至90日	3,883	4,969
90日以上	12,160	3,320
	<u>22,077</u>	<u>15,427</u>

- (b) 現金客戶及證券結算所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兩天。
- (c) 就現金客戶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報告期末所有款項賬齡均於30日以內（由結算當日起計）。孖展客戶之孖展應收貸款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不會帶來更多價值，故此不披露賬齡分析。
- (d)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貸款結餘為總賬面值為18,257,000港元之應收賬款，該等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其中18,157,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逾期90天以上者被視為信貸減值，惟董事有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釐定的其他情況則除外。
- (e) 總結餘8,066,000港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於1年內到期。



## 10. 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強制性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63,047	38,166
— 於香港買賣之債務證券	—	6,000
	<u>63,047</u>	<u>44,166</u>
非上市股本基金	25,557	10,451
非上市債務證券	16,830	—
	<u>105,434</u>	<u>54,617</u>
就呈報而言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79,877	44,166
非流動資產	25,557	10,451
	<u>105,434</u>	<u>54,617</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透過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2,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虧損約9,200,000港元）。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以及服裝貿易產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日內	7,617	13,258
31日至90日	1,442	3,211
90日以上	12,696	5,691
	<u>21,755</u>	<u>22,160</u>

## 業務回顧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經營包括證券經紀、孖展融資及放貸等金融服務，以及兒童塑膠玩具及醫療產品（如助行工具及其他醫療設備）之製造及分銷。

### 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

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方面，歐洲為此分部最大之出口市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歐洲客戶之銷售收入減少11.6%至35,300,000港元，佔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總收入之59.8%。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美國客戶之收入減少23.0%至6,500,000港元，佔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總收入之11.0%。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客戶之收入減少26.9%至5,600,000港元，佔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總收入之9.5%。

產品方面，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醫療產品之銷售收入為43,1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加13.4%，佔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總收入之73.1%。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塑膠玩具銷售收入輕微減少10.5%至15,900,000港元。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收入整體減少是由於COVID-19爆發及二零二零年整體經濟下滑所致。

### 證券經紀、孖展融資、包銷及配售以及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貝格隆證券有限公司（「貝格隆證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12,100,000港元收入（二零一九年：15,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5.8%。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孖展客戶產生之利息收入10,4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5,300,000港元）。

本集團已開始發展資產管理業務並擬推出各類基金吸引新投資者以擴大投資組合規模，而本集團將分別收取基於受管理資產之金額之管理費及激勵費以及投資組合回報。然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市場疲弱及投資者熱情下降，資產管理業務尚未產生任何收入。

## 放貸及融資租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從事其放貸業務，向包括個人及企業在內之客戶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並於中國開展其融資租賃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約135,400,000港元利息收入，較去年增加約8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收入約64.8%。董事認為，該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

## 銷售服裝配飾及採購服務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服裝配飾及採購服務收入產生約1,100,000港元收入（二零一九年：28,2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之約0.5%。減少主要是由於COVID-19的爆發嚴重影響自中國產生的收入，另外業務策略的改變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減少。

## 前景

本集團竭力發展及擴展於香港及中國之金融板塊，包括放貸業務、融資租賃及證券經紀業務。為進一步拓展該業務，本公司專注現有業務並擬藉助本集團的現有金融板塊，參與提供其他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企業金融、資產管理、金融規劃服務。

然而，冠狀病毒(COVID-19)的爆發正對市場乃至全球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其可能降低投資者熱情及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業務預期會於來年受到嚴峻的挑戰。自COVID-19疫情以來，中國政府採取緊急措施防止COVID-19於中國的擴散，其中包括自中國新年法定假期後限制復工，本集團的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收入於二零二零年第一季度有所減少。此外，與中國貴州茅台、前海新華康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第一上海金融投資有限公司、石家莊常山紡織的合營協議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終止，是因為預期申請不會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

鑑於上文，本集團將採取審慎靈活的策略應對市場挑戰。展望未來，為實現更佳回報及加強本集團的拓展，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現有業務並尋找潛在投資機遇，多元化其業務範圍並善用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致力於強化本集團之企業管治，並將繼續加快股份復牌進度及為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創造出可能的最大化價值。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入為約208,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47,6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5.6%。綜合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以及服裝業務下降，其中減少額為35,7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毛利率為約77.5%，較上一年度之毛利率約68.1%增加約9.4個百分點。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為約14,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6,20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為約13,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6,2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相比上一年度，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撥回約38,400,000港元及商譽減值虧損約31,500,000港元後的減值虧損減少。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就其財務管理採納保守之政策並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與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75,400,000港元比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45,200,000港元至約230,2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為約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200,000港元）、銀行透支為約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800,000港元）、定期貸款為約2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000,000港元）及應付債券為約781,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67,7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約1,747,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6,300,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約9.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醫療產品及塑膠玩具業務以及服裝貿易之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日數及存貨平均週轉日數分別為78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日）及108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日）。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73.3%（二零一九年：72.5%）。資產負債比率以本集團借貸及應付債券總額除以權益計算。

## 重大投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佔本集團總資產超過5%之持作買賣投資及其他投資，故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有關本集團所持有之持作買賣投資及本年度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詳情載於本公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註10。

## 資產抵押

本集團銀行借貸由附屬公司董事（並非本公司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及物業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中小型企業貸款擔保計劃提供的擔保以及本集團約7,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5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的押記作為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貸款約28,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28,000,000港元）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約38,6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200,000港元）作抵押。

## 終止於中國建議成立合營企業證券公司

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之公佈，中國貴州茅台、前海新華康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第一上海金融投資有限公司、石家莊常山紡織及貝格隆證券有限公司（「合營股東」）訂立終止協議，據此（其中包括），合營股東同意終止合營協議、補充協議及第二份補充協議（「合營協議」），原因為經中國貴州茅台酒廠（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華康保險代理有限公司為與中國證監會協調申請而組成的籌備小組（「籌備小組」）作出評估後，預期申請在中國當前市況及環境下不會獲中國證監會批准。

由於所有合營股東均同意終止合營協議，故合營股東不再須遵守合營協議項下之責任，因此毋須承擔任何賠償／申索，而可退還按金由籌備小組退還予合營股東。

董事會認為，終止合營協議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港元、歐元及新台幣為結算單位。倘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造成直接影響。儘管本集團目前並無設有任何對沖政策以對沖上述交易可能產生之外匯風險，惟管理層團隊將會持續評估外匯風險，旨在將外匯波動對本集團業務營運之影響減至最低。

## 股票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於上市證券之投資而面臨股票價格風險。儘管本集團目前並無設有任何對沖政策以對沖股票價格風險，管理層團隊透過監督可能影響有關投資價值的價格變動及市況變化管理該風險並將考慮採取適當措施降低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210名員工，其中約180名在中國，其餘在香港。除底薪、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員工亦會因其個人表現而獲授購股權。此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藉以令其可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

##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視乎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登記冊所記錄及備存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披露有關董事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向本公司知會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麥光耀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7,072,320	9.42%
Opus Platinum Growth Fund	實益擁有人	180,000,000	7.82%
黎樹勳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u>180,000,000</u>	<u>7.82%</u>

附註：

- (1) 黎樹勳先生間接擁有Opus Platinum Growth Fund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0.03%權益。因此，黎樹勳先生視為擁有Opus Platinum Growth Fund所持18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獲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下文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責任劃分應清晰確定及以書面載列。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一直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有關空缺。

## 審核委員會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達志先生、楊海瑋先生及林全智先生）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刊登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全部相關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適時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erado.com](http://www.lerado.com)，且會適時寄發予股東。



## 暫停買賣

股份已按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指令，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維持停牌直至進一步通知。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四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承董事會命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觀禮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俊傑先生、何觀禮女士及梁錦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達志先生、楊海瑋先生及林全智先生。